

证券代码：838928 证券简称：义众实业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间接融资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情况概述

为落实完成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保证各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包括但不限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交通银行佛山分行、邮政储蓄银行佛山市南海支行、招商银行乐从支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等银行及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额度等。具体使用金额公司将根据自身运营的实际需求确定，可在授信额度和期限内循环使用。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提供担保预计金额不超过 8,000.00 万元，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房产抵押担保、股权质押担保等（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在授信额度使用期间内，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适时向银行申请贷款，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授信内容及担保方式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申请的授信额度未超过上述拟申请授信额度金额的，无需另行提请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直接由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及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此外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实控人李想、董事阎友松为公司或子公司提供借款共计不超过 1000 万元。借款年化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 二、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间接融资计划的议案》。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前述关联方为公司、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关联方为公司、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情形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 三、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关联方为公司、子公司提供借款是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将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